

证券代码：839365

证券简称：数尔安防

主办券商：湘财证券

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4月1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4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傅清新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高管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24年度

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、《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，拟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继续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，结合 2024 年度的经营状况及 2025 年度总体发展的规划，将对 2024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傅清新、傅清丽、汪红艳、郑剑锋、陈家云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，自上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计算。

傅清新、傅清丽、汪红艳、郑剑锋、陈家云均非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将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董事傅清新、傅清丽、陈家云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6 日